

创新财政管理 释放改革红利

■ 本刊评论员

改革是发展进步的活力之源。财税改革是基础和支撑，也是突破口和先行军，更是化解经济转型困局的重要途径。

浙江是经济大省，资源小省。面对资源禀赋的局限与人民群众过上更好生活的期待，浙江财政部门秉持改革创新的优良作风，立足浙江实践，就关乎财政事业长远发展的重大问题，开展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探索和创新，形成了一批兼具理论和实践价值的改革成果，有些创新还走在全国前列成为示范。浙江率先提出了“省管县”财政体制，压缩了管理级次、拓宽了管理半径，实现了财政“扁平化”管理，有力地推动了县域经济发展；实施了“收入一个笼子、预算一个盘子、支出一个口子”的财政综合预算管理改革，增强了政府预算的完整性、严肃性和规范性，提高了政府统筹可用财力的水平；开展了“三位一体”组织体系改革，通过机构设置、职责重构、业务整合、流程重塑，形成了预算、执行、监督三者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制衡的组织体系和业务架构，促进了财政规范化科学化管理；大力推动财政文化建设，形成以“实、稳、优”为基本内涵的财政核心价值理念，通过文化引领，增强财政干部队伍的凝聚力、向心力和执行力。

近年来，为了应对国际国内经济社会形势的变化，浙江省提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并相继推出了“机器换人、腾笼换鸟、空间换地、电商换市”和“名企名品名家”的“四换三名”工程、个体经济和小微企业提升发展工程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一揽子“组合拳”，着力打造浙江经济升级版。为此，浙江财政部门积极研究谋划影响财政长远发展的重大

改革举措。实施专项性一般转移支付改革，在整合专项资金的基础上，推行“因素法”分配，最大限度地体现科学和公平，发挥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的杠杆效应；支持大企业、大项目发展，积极培植财源，建立健康、稳健、可持续的收入结构和增长模式，增加地方可用财力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加强支出管理和绩效评价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完善财政服务体系，坚持管理、服务并重，以服务倒逼管理制度变革，提升市场主体竞争力；深入挖潜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，通过存量盘活整合更多财政资金用于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提升财政管理效益；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，确保财政运行安全，有效防范财政金融风险。

好风凭借力，扬帆正当时。

当前，我国已进入改革攻坚期和发展黄金期，滚滚而来的改革大潮以及错综复杂的财税经济形势，都对深化财税改革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党的十八大明确加快改革财税体制，健全中央和地方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体制，完善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的公共财政体系，构建地方税体系，形成有利于结构优化、社会公平的税收制度。浙江财税改革站到了新的历史起点，向改革要发展，向创新要效益，要把改革作为当前和今后较长时期财政工作的主旋律和“关键词”，作为实现中国梦和浙江梦的主动追求和自觉行动；要在法治理念 and 市场化取向的指引下，立足全局、着眼长远，加快改革步伐，更好地发挥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和引导作用，在更大程度、更广范围释放改革红利！